

崇左市政府采购印刷服务合同

合同编号：12N007723121202614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 凭祥市人民法院

采购计划号： [CZZC2026-W3-01113](#)

供应商（乙方） 江州区丽江印刷厂

签订地点凭祥市人民法院

签订时间 2026年8月3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6-2028年度崇左市本级及江州区等七个县（市、区）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印刷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印刷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印刷服务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印刷金额（元）
1	档案盒310*220*40	3000	个	4.2	12600
2	档案盒310*220*30	3000	个	4.2	12600
3	档案盒310*220*30	900	个	4.2	3780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贰万捌仟玖佰捌拾元，（小写）28980元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 一次性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印刷服务单。

甲方（章） 凭祥市人民法院 年 月 日	乙方（章） 江州区丽江印刷厂 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凭祥市凭祥镇北环路322号凭祥市人民法院	通讯地址： 崇左市江州区城西路32号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 黄剑聪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 黄慧慧
电话：	电话： 18907819931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左支行
账号：	账号： 2102123009248055431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 532200
经办人： 年 月 日	